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共召开4次监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3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6、《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监事会成员参会及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列席了召开的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正常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监事会对2024年度相关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决策程序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信息披露及时、准确，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并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勤勉尽责。本报告期内，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核查，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情形。

（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通过对公司2024年度发生的对外担保的监督、核查，公司本报告期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2024年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意见

监事会对《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真审查后，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的评价报告能够客观全面地反映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依法运行情况，同时，公司已建立了基本覆盖各营运环节的内控制度体系，能够防范和抵御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风险，保障公司经营管理业务的正常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完整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能得到有效地

执行。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切实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的发生，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3月24日